

保障改善民生 激发市场活力

中央财政直达资金1.7万亿元基本下达

在国新办12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财政部副部长许宏才表示,总的来看,当前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和减税降费政策相关工作稳步推进,组织运转有力有序有效,政策效果正在逐步显现,对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保障改善民生、稳定经济增长发挥了关键作用。

在财政直达机制方面,截至10月底,中央财政直达资金1.7万亿元已基本下达到位,地方实际支出1.198万亿元。

许宏才表示,具体成效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资金下达更加快速,资金运行效率明显提高。财政部快速分配下达资金,迅速搭建监控系统,各地区、各部门用较短时间将直达资金下达市县基层。二是资金投向更加精准,惠企利民政策有效性明显提高。资金主要

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资金监管更加严格,资金使用规范性明显提高。

在减税降费方面,国家税务总局收入规划核算司司长蔡自力介绍:今年前三季度,全国新增减税降费累计达20924亿元,其中新增减税7379亿元,新增降费13545亿元。从今年以来减税降费的执行情况看,《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全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2.5万亿元的目标任务可预期完成,政策效果主要体现“一降、两增、三稳”:

“一降”是指市场主体负担持续下降。前三季度,重点税源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税费负担下降0.63元,降幅达9.4%。

“两增”:一是市场主体的活力增强。今年三季度,到税务部门办理涉税事项新增市场主体数量同比增长24.5%。二是企业经营效益增强。今年三季度,全国重点税源

企业当季实现利润总额同比增长4.9%,增幅较二季度提升8.1个百分点。

“三稳”:一是就业人数稳步回升。今年以来,阶段性减免社保费及继续实施的降低社保费率等政策持续落地,叠加去年个人所得税减税政策,降低了企业用工成本,为保就业提供有力支撑。二是企业投资稳步恢复。今年前三季度全国重点税源企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年内首次实现正增长,全国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33万户企业,购进高技术设备和高新技术服务的金额同比增长15.8%。三是发展预期稳步向好。国家税务总局开展的两万户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调查问卷显示,68.6%的企业预计四季度发展预期向好,比上半年末提高了15.9个百分点。

(王观)
据《人民日报》



“大数据+物联网”助力交通新基建

国内首个智慧交通物联网平台发布

在近日召开的2020世界交通运输大会上,国内首个智慧交通物联网平台发布。该平台通过全系列物联网硬件设施,包括智慧锥桶、事故车盒、执法一体化快速封路器等和智慧交通物联网软件平台,用数字化手段帮助道路交通从业者(交警、道路养护工、道路施工方)工作更安全更高效。

据统计,2019年,全国公路养护里程约495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98.8%。由于传统交通行业的作业和设备管理,缺乏实时监控、指挥调度和数据分析手段,凌晨作业或恶劣天气下作业,隐藏安全隐患。

智慧交通物联网平台由高德地图推出,针对道路作业生产事故多、信息发布慢、触达范围窄、管理效率低等行业痛点,涵盖了智慧锥桶、事故车盒、执法一体化快速封路器等全系列物联网硬件产品。

“智慧锥桶”采用卫星双模定位,通过对传统锥桶进行物联网化改造,并与高德地图无缝对接,投入使用后,不再需要人工报送,“智慧锥桶”会自动采集道路占道施工、封闭等信息,通过高德地图引导车主提前躲避施工路段或减速慢行。

事故车盒是一款面向交警执法者、高速救援单位的物联网产品,方便管理者将交通实时信息与高德地图联动,在处理道路事故现场时自动定位,一键上报,大大提升实时路况准确度和处理交通事故的效率。

智慧交通物联网软件平台可以帮助后方指挥中心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实现辖区内交通作业信息和交通事件信息一图全览,并对各类交通事件分类自动归集,帮助主管部门实时动态决策。

(文心)
据人民日报海外版

我省将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

《山西省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行动计划》近日已出台,其中指出:为完善招生机制,山西将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保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至2022年,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11月12日,记者从省政府获悉:我省实施省级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计划,遴选建设60所基础能力强、校企合作深入、办学质量高的省级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做强我省中等职业教育第一方阵。统筹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完善招生机制,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保证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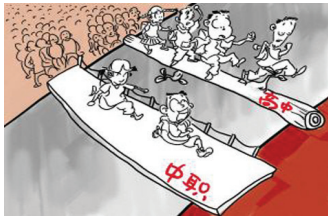
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每个县重点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到2022年,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实施高职专科与本科“3+2”贯通培养,在学前教育、护理、养老、健康服务、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扩大对初中毕业生实行中高贯通培养的招生规模;鼓励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优质教学资源,建设200门省级职业教育精品课程;选好用好国家规划教材,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推进职业教育教学资源库建设,逐步实现所有专业优质教育资源全覆盖。

与此同时,我省还鼓励职业院校单独举办或“引企入校”合作举办校内教学工厂,开展实习实训、职工培训 and 生产经营活动,并建设一批资源共享,集实践教学、社会培训、企业真实生产和社会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省级高水平专业化职业教育实训基地,服务区域内职业院校和企业。

(薛建英)

据《山西晚报》



新修文物保护法补哪些短板?

国家文物局组织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近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据了解,本次文物保护法修订,注重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凝聚各方共识,向有关专家、地方文物主管部门和88个中央国家机关单位征求意见,召开专家座谈会听取意见,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修改坚持问题导向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以下简称《文物保护法》)修订并非首次,沿着时间线回溯,可见其脉络。

文物保护法颁布于1982年11月,历经5次修正和1次修订。现行《文物保护法》为2002年修订。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文物事业发展面临新形势新任务,迫切需要完善法律保障;地方文物部门和社会各界也呼吁修改文物保护法,适应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2018年10月,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对文物保护

利用改革作出全面部署。

日前,国家文物局就修改文物保护法公开征求意见一经发布,便引发关注。值得一提的是,坚持问题导向是本次文物保护法修改的重要原则——修改与新形势新要求不符的规定,完善新时代迫切需要的重要制度,重点解决地方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补短板强弱项,回应社会关切,满足人民群众的期待和需求。同时,文物保护法修改坚持广泛借鉴。比如,注意借鉴资源类立法和文化领域立法经验成果,注意参考近年来文物保护地方立法和境外文化遗产保护法律法规等。

从80条扩到107条

对比现行《文物保护法》和征求意见稿可看出,前者共八章80条,后者共九章107条。主要修改内容包括几个方面。

首先,完善立法目的,丰富文物定义和类型。根据征求意见稿,进一步明确文物概念和革命文物、文化景观等文物类型,提出以国际通行的100年代线认定可移动文物。

其次,强化政府责任,鼓励社会参与。根据征求意见稿,进一步明晰各级政府责任,对地方文物保护管理机构 and 队伍建设、经费保障等作出规定。规定将文物安全工作纳入地方政府考核;明确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明确支持设立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措施,规定文物捐赠、从境外返还文物的优惠措施。

第三,加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力度。征求意见稿提出不可移动文物认定制度,明确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登记备案程序和保护措施。同时,根据征求意见稿,完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规划制度。强

化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要求。提出不可移动文物降级撤销制度;增加地下文物埋藏区、水下文物保护制度。完善建设工程考古管理制度,明确考古经费由政府保障,完善考古出土文物移交制度。

第四,加强馆藏文物保护利用。征求意见稿提出,明确文物收藏单位的非营利法人性质和其终止后的藏品分配程序。明晰馆藏文物认定和等级确定相关程序。增加支持文物收藏单位文创产品开发作为发挥馆藏文物作用的举措,鼓励提高馆藏文物利用率,并加强文物展览管理。健全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调拨、借用、交换等制度。提出馆藏文物降级退出制度。

第五,进一步规范文物流通,加强市场监管,强化文物进出境管理。征求意见稿提出,为方便市场监管和执法,细化禁止买卖的文物类型。此外,提出公益、市场、司法三种文物鉴定途径,并明确鉴定经营服务实行许可管理。

就监督检查增设专章

值得关注的是,征求意见稿增设专章,加强文物保护监督检查。征求意见稿提出,强化文物部门监管职能,建立国家文物督察制度和文物安全风险等级管理制度。明确文物部门和有关执法部门的行政检查措施和行政强制措施。进一步明确文物安全责任。

根据征求意见稿,国务院授权国务院文物主管部门,对地方人民政府履行文物保护职责情况进行督察,对重大文物行政违法案件和文物安全责任事故进行督办。国务院文

物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主管部门对因保护不力造成文物严重破坏或者安全隐患突出的,可以约谈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要求限期整改。

国家文物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增设监督检查专章,既是保障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的有力手段,也是近年来相关领域立法的通行做法。

(赵晓霞)

据人民日报海外版